湖州銀行
BANK OF HUZHOU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HUZHOU CO.,LTD.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2020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3月25日审议通过了《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

3、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本年度报告中“湖州银行”“公司”均指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法定中文名称：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湖州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BANK OF HUZHOU CO.,LTD.简称BANK OF HUZHOU

二、法定代表人：吴继平

三、董事会秘书：钱文忠

联系电话：0572-2210895

传　　真：0572-2214778

联系地址：浙江省湖州市红旗路268号

电子邮箱：ir@hzccb.com

四、公司住所：浙江省湖州市红旗路268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湖州市红旗路268号

邮政编码：313000

互联网地址：http://www.hzccb.net

电子邮箱：ir@hzccb.com

五、信息披露报纸：《金融时报》

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hzccb.net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8年6月17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9年11月0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0717611212U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点：浙江省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金额
利润总额	987,003
净利润	756,9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9,14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5,650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的主要会计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营业收入	1,746,198	1,647,588	1,418,633
利润总额	987,003	639,122	460,924
净利润	756,976	488,680	357,190
总资产	71,205,080	52,023,506	44,413,184
存款余额	51,543,729	43,268,876	37,236,992
贷款余额	35,770,210	28,083,786	23,986,676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4,456,656	3,404,072	2,996,616
每股收益（元）	0.81	0.54	0.39
每股净资产（元）	4.40	3.73	3.2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8	3.32	2.76

三、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项目		标准值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资本充足率		≥10.5	13.30	13.46	14.17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9.93	9.53	9.76
流动性比率		≥25	67.15	60.13	59.29
存贷比		—	69.40	64.91	64.42
拆借资金比例	拆入资金比	8%	1.07	0	0.07
	拆出资金比	8%	0	0	0
不良贷款比例		—	0.59	0.66	1.06
不良贷款迁徙率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	0.94	1.32	1.87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	42.52	62.13	46.88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89.80	88.50	87.07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14.49	41.61	36.34
拨备覆盖率		≥150	629.42	659.42	373.79
拨贷比		—	3.68	4.35	3.95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3.03	4.17	4.60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5	10.42	6.23	5.42

四、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

项目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资产利润率	1.23	1.01	0.22	0.87
资本利润率	19.26	15.27	3.99	12.44
成本收入比率	35.02	30.40	4.62	32.65

利息收入比率	101.05	103.67	-2.62	103.66
中间业务收入比率	1.27	1.50	-0.23	1.98

五、资本结构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资本净额	5,937,139.72	4,799,715.79	4,351,823.37
其中：一级资本	4,431,620.12	3,398,060.87	2,999,176.70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44,636,080.00	35,671,960.71	30,715,981.06
其中：市场风险	790,610.00	483,777.50	57,244.74
一级资本充足率(%)	9.93	9.53	9.76
资本充足率(%)	13.30	13.46	14.17

第四节　股本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情况

（一）股本结构情况

股东类型	股本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国有股	56,227.40	55.49
法人股（非国有）	42,795.02	42.23
个人股	2,314.85	2.28
股份总数	101,337.27	100

（二）股份变动情况

1、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历次股份总额变动情况

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增资扩股方案》以及《关于意向投资者增资入股及＜湖州银行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3.73元/股的价格向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101,337,267股，募集资金377,988,006元。经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核准，公司于2019年11月5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注册资本由91,203.54万元变更为101,337.2667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91,203.54万股变更为101,337.2667万股。

2、报告期内股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股权变更19笔。

二、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390户，其中：国有股股东17户、法人股（非国有）股东35户、个人股股东338户。

（二）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	占比	报告期内增减	质押或冻结股份
1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	18,138.00	17.90%		
2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	10,133.73	10.00%	+10,133.73	
3	长兴县财政局	国有	6,465.00	6.38%		
4	浙江诚信投资有限公司	民营	4,950.00	4.88%		4,950.00

5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	4,550.00	4.49%	+4,550.00	
6	德清联创科技新城建设有限公司	国有	4,550.00	4.49%	+4,550.00	
7	湖州国鑫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民营	4,500.00	4.44%		
8	湖州乐元投资有限公司	民营	4,050.00	4.00%		
9	华盛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民营	3,900.00	3.85%		3,900.00
10	德清县财政局	国有	3,765.00	3.72%	-2,700.00	

注：前十大股东中，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长兴县财政局、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德清县财政局为一致行动关系，由湖州市政府实际控制。

（三）股份托管情况

2019 年 5 月 20 日，公司完成股份托管登记工作，所有股份已全部集中托管于浙江股权托管服务有限公司。

（四）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质押股份 16,152.775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94%，不存在股东将所持公司股份质押在公司的情形；公司股份无司法冻结情况。

股东具体质押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出质股数（万股）	质押权人
1	浙江诚信投资有限公司	4,950	4.88	4,950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2	华盛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900	3.85	3,900	恒丰银行湖州分行
3	先登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61.7173	1.84	1,861.7173	浦发银行湖州分行
4	金洲集团有限公司	924	0.91	924	中国银行湖州分行
5	宇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	0.59	600	杭州银行德清支行
6	浙江大港印染有限公司	97.35	0.10	97.35	湖州市农信担保有限公司
7	浙江鼎都投资有限公司	1,009.6083	1.00	1,009.6083	华夏银行上海分行
8	杭州汇雅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460	2.43	2,397.6	华夏银行上海分行
9	谱拉歌世服饰有限公司	412.5	0.41	412.5	湖州新中湖针织制衣有限公司
	合 计	16,215.1756	16.01	16,152.7756	/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1	吴继平	男	1963.8	董事长	2018.9—换届	0	0
2	应建国	男	1962.7	董事、行长	2018.5—换届	0	0
3	吴东明[1]	男	1963.8	董事	2018.5—换届	0	0
4	沈国强[2]	男	1970.9	董事	2018.9—换届	0	0
5	倪丽艳	女	1986.9	董事	2018.9—换届	0	0
6	秦乃嘉	女	1962.7	董事	2019.11—换届	0	0
7	蔡才河[3]	男	1970.11	董事	拟任	0	0
8	谢云洲	男	1950.12	独立董事	2018.9—换届	0	0
9	都红雯	女	1966.2	独立董事	2019.3—换届	0	0
10	易开刚	男	1973.10	独立董事	2019.3—换届	0	0
11	张恩林	男	1963.12	监事长	2018.5—换届	0	0
12	刘烨	女	1988.10	职工监事	2019.3—换届	0	0
13	孙荣新	男	1963.11	股东监事	2019.5—换届	0	0
14	范柏乃	男	1965.4	外部监事	2019.11—换届	0	0

15	刘建和	男	1973.4	外部监事	2019.11—换届	0	0
16	方锋杰	男	1968.7	副行长	2018.5—换届	468,600	468,600
17	周建良	男	1967.8	副行长	2018.5—换届	495,000	495,000
18	谢耀霆	男	1972.10	副行长、首席风险官	2019.3—换届	0	0
19	钱文忠	男	1968.12	董事会秘书	2019.3—换届	132,000	132,000
20	邵银章	男	1966.11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2014.2—换届	33,000	33,000

注：1、董事吴东明已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吴东明的辞职将自201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2、董事沈国强已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沈国强的辞职将自201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3、董事蔡才河已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董事任职资格尚需取得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核准批复。

（二）年度薪酬情况

公司不断完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评价体系与激励约束机制，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计17人，领取税前薪酬总额为877.9万元（含税），股东董事及股东监事未在公司领取薪酬。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报告期内税前薪酬（千元）
吴继平	董事长	现任	1,050
应建国	董事、行长	现任	1,607
谢云洲	独立董事	现任	114
都红雯	独立董事	现任	97
易开刚	独立董事	现任	97
张恩林	监事长	现任	1,049
刘烨	监事	现任	259
刘建和	外部监事	现任	30
范伯乃	外部监事	现任	30
王维安	外部监事	离任	83
虞群娥	外部监事	离任	83
张中秋	监事	离任	47
方锋杰	副行长	现任	1,212
周建良	副行长	现任	1,100
谢耀霆	副行长、首席风险官	现任	850
钱文忠	董事会秘书	现任	521
邵银章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现任	550
合　计			8,779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一）董事

2018年11月，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都红雯女士、易开刚先生为独立董事，上述两位独立董事于2019年3月取得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任职资格批复。

2019年5月，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秦乃嘉女士为董事，该董事于2019年11月取得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任职资格批复。

2019 年 10 月，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蔡才河先生为董事，该董事尚需取得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任职资格核准批复。

因个人原因，董事吴东明先生、沈国强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请求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吴东明先生、沈国强先生的辞职将自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二）监事

2019 年 2 月，公司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选举刘烨女士为职工监事，同意张中秋先生辞去职工监事职务。

2019 年 5 月，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孙荣新先生为公司监事，同意施新发先生辞去监事职务。

2019 年 10 月，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范柏乃先生、刘建和先生为外部监事，同意王维安先生、虞群娥女士辞去外部监事职务。

（三）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 10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谢耀霆先生为副行长、首席风险官，聘任钱文忠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该两位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9 年 3 月取得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任职资格批复。

三、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 1,220 人（含派遣制合同工 110 人）。其中中层以上管理人员 122 人，占公司在岗员工的 10%。公司在岗员工中大学本科以上学历 1,006 人，占比 82.46%；大学专科学历 170 人，占比 13.93%；中专及以下学历 44 人，占比 3.61%。公司共有离岗退养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207 人。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规范、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各一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保证了股东参会并行使表决等权利。公司股东大会均由律师出席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关于董事、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暂由 9 名董事组成（1 名尚在银行保险业监督管理部门任职资格核准中的除外），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 7 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消费者

权益保护委员会、绿色金融委员会、合规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进行决策。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11次，认真审议了机构发展规划、风险管理政策、利润分配、选举董事、上市工作、增资扩股、股权转让等相关事项，切实维护了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规范运作，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为董事会提供了独立的专业意见，有效提高了董事会的运作效率和决策质量。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末，公司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2名，外部监事2名，股东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职责，通过加强对审计工作的指导，开展工作落实情况督查、风险防控调研及对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考核评价，进一步提高了他们的履职尽责意识和公司风险识别、防范水平，确保公司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高级管理层

报告期末，公司高级管理层由行长、副行长、首席风险官、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人员组成。高级管理层对公司董事会负责，接受监事会的监督，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授权，组织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围绕年度经营目标任务，召开工作会议、行长办公会议、行长专题会议等，积极布置经营管理工作，努力拓展客户资源，加强风险管控，各项业务实现了稳健发展。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各项信息披露严格按照银行保险业监督管理部门的规定执行，按时完成年度报告等相关文件的信息披露工作，提升对外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及时性和合规性，丰富定期报告内容，恪守信息披露时限规定和保密纪律，全面准确反映公司经营管理信息。

报告期内，公平、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认真对待股东及相关利益人的来信、来电、来访和咨询，并确保所有股东和相关利益人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二、独立董事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独立董事3名。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并为董事会科学客观地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1、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谢云洲	11	11	0	0	
都红雯	11	11	0	0	

易开刚	11	9	2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不存在对公司董事会会议的议案和其他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形。

三、与控股股东“五分开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公司与前五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五方面完全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独立运作。

四、公司经营决策体系

公司设立党委，党委是公司治理结构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董事会、高级管理层讨论决定公司重大问题，事先听取党委的意见。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通过董事会进行决策、管理，由监事会行使监督职能。行长受聘于董事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全面负责。公司实行一级法人体制，各分支机构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其经营管理活动根据公司授权进行，并对公司负责。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各一次，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8 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在湖州银行 405 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吴继平先生主持。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等 15 项议案。

浙江六和（湖州）律师事务所对上述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股东的资格、表决程序等事项的合法有效性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在湖州银行 405 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吴继平先生主持。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行性的议案》等 26 项议案。

浙江六和（湖州）律师事务所对上述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股东的资格、表决程序等事项的合法有效性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经营情况

（一）公司经营情况

2019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宏观经济金融形势，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银保监部门、人民银行的指导监管下，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紧紧围绕“金融+绿色+科技+合作+风控”的发展战略，持续改革创新，走出了一条深耕本土、拥抱科技、开放合作的高质量发展的绿色之路。2019年，公司成为境内第三家赤道银行，全国资产规模1,000亿以下城市商业银行竞争力排名第一，绿色信贷业绩评价位列全省178家法人金融机构第一名，全省“民企最满意银行”。

1、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达712.0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91.82亿元，增幅为36.87%；总负债667.48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81.29亿元，增幅为37.29%；各项存款余额515.4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82.75亿元，增幅为19.12%；各项贷款余额357.7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76.86亿元，增幅为27.37%；全年实现利润总额9.87亿元，增幅为54.43%。

2、风险管理及化解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拨备覆盖率达629.42%，贷款损失准备金余额13.18亿元，拨贷比为3.68%，各项指标均在监管范围内。

3、机构及资本运作情况

报告期，公司致力于建立业务界线明确、职责分工清晰、管理运行高效的组织架构体系，进一步强化集约化管理、规范部门职责和优化主要业务流程，开展全面预算管理和经济资本管理工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62个分支机构，63个营业网点，比上年增加2个。

4、绿色金融建设情况

报告期，公司按照《绿色信贷指引》要求，加强和完善公司绿色金融制度体系建设。紧紧围绕“金融+绿色+科技+合作+风控”的战略发展思路，以绿色金融特色化发展为重点，逐渐打响绿色银行品牌，通过赤道银行创建及一系列重点项目的突破，维护了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和全国范围内的知名度。

（1）政策制度方面：制定出台《湖州银行绿色金融提质扩面发展年活动方案》；完善分支行绿色金融考核办法；制定了《关于进一步优化绿色贷款审批流程》的工作方案；完善绿色类贷款的资源倾斜规定，绿色贷款定价在FTP基础上下调10%。

（2）产品创新方面：树典型，大力复制推广“绿色园区贷”；推创新，全力打造“绿色产业供应链”；抓机遇，创新开发“全域生态贷”、“民企绿融成长贷”等。

（3）品牌建设方面：完成赤道银行相关改造，成功打造境内第三家“赤道银行”；

完成环境信息披露第一阶段任务，发布湖州银行中英环境信息披露第一期报告；荣获《亚洲货币》“2019年度最佳绿色金融区域银行”奖，成功塑造了湖州银行绿色发展“金名片”。

（4）核心能力培育方面：开发国内城商行首家智能化绿色信贷管理系统；创建适合中小银行的环境社会风险管理体系。

5、信息化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投放、渠道延伸和内部管理等方面均加大了研发力度，上线和投产了多个管理信息系统；公司着力于探索和研究金融科技理念和技术的运用和推广，引进和投产了先进技术，推动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加大对信息科技基础设施的升级；公司注重信息科技业务连续性管理要求，新增并完善新上线信息系统应急预案和演练；公司不断提升信息安全管理能力。

6、个人信贷业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公司积极推进业务战略转型，报告期末个人贷款余额136.76亿元，占总贷款比率为38.23%。

7、银行卡业务

2019年，银行卡业务稳步发展，新增借记卡77,911张，新增特约商户4,432户，企业网银新增3,086户，企业网银覆盖率达73.7%。个人电子银行新增68,543户，共有离行式自助银行6家，现金类自助设备总台数176台，非现金类自助设备累计151台。

（二）公司营业收入、支出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营业收入项目	金　额
营业收入	1,746,198.19
利息净收入	1,764,449.22
利息收入	3,157,021.31
利息支出	1,392,572.0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1,516.9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2,111.7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73,628.71
投资收益	2,596.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6,103.86
汇兑收益	4,123.81
其他收入	20,441.80
营业支出项目	**金　额**
营业支出	729,473.68
税金及附加	19,132.39
业务及管理费	605,066.35
信用减值损失	105,263.29
其他业务支出	11.65

（三）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存款规模和贷款规模的市场份额在湖州市金融机构中占比分别为9.12%和6.18%。

（四）人民币贷款投放前五位的行业、地区及比例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行业种类	余额	比例（%）	地区	余额	比例（%）
制造业	9,498,063.38	26.55	湖州市区	21,825,014.84	61.0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293,280.28	9.21	长兴县	2,940,836.05	8.2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456,470.67	6.87	德清县	2,550,795.07	7.13
批发和零售业	2,449,724.63	6.85	安吉县	2,532,822.59	7.08
建筑业	1,598,945.01	4.47	嘉兴地区	5,920,741.70	16.55

（五）主要的或有风险的表外事项　　单位：千元、%

项目	金额	对应质押及保证金	保证金占比(%)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含到期未付银行承兑汇票）	1,710,538	1,083,054	63.32
开出保函	206,445	18,171	8.80

二、银行业务数据摘要

（一）信贷资产“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级分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贷款和垫款金额	占总额比例%	贷款和垫款金额	占总额比例%
正常贷款	35,207,472.03	98.43	27,504,601.60	97.94
关注贷款	353,397.87	0.98	393,834.59	1.40
次级贷款	99,865.75	0.28	84,435.71	0.30
可疑贷款	72,785.60	0.21	36,609.59	0.13
损失贷款	36,689.00	0.10	64,304.01	0.23
合计	35,770,210.25	100	28,083,785.50	100

按逾期期限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逾期期限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逾期1-90天（含90天）	132,380.37	0.37%	61,784.72	0.22%
逾期90-360天（含360天）	89,025.32	0.25%	63,824.32	0.23%
逾期360天至3年（含3年）	34,711.01	0.10%	42,538.75	0.15%
逾期3年以上	17,886.18	0.05%	22,472.30	0.08%
逾期贷款合计	274,002.87	0.77%	190,620.09	0.68%

（二）各类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已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计提准备，其中一般风险准备按不低于当年风险资产余额的1.5%从净利润中计提。自2019年1月1日公司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准备。

报告期末各项损失准备余额241,971万元，包括坏账准备226万元、抵债资产减值准备69万元、投资类业务减值准备15,329万元、贷款损失准备131,763万元、贴现资产减值准备126万元、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20万元和一般准备94,438万元

(税后利润计提)。拨备覆盖率为629.42%。

(三)最大十名集团客户授信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客户名称	报告期内最高风险额	扣除保证金、银行存单和国债后的授信余额	占资本净额比例
客户一	618,500	618,500	10.42%
客户二	349,000	349,000	5.88%
客户三	295,000	295,000	4.97%
客户四	204,114	204,114	3.44%
客户五	200,000	200,000	3.37%
客户六	200,000	200,000	3.37%
客户七	200,000	200,000	3.37%
客户八	200,000	200,000	3.37%
客户九	200,000	200,000	3.37%
客户十	200,000	200,000	3.37%

(四)集团客户授信及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为10.42%,符合监管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在集团客户风险管理方面主要采取的措施有:一是严控授信限额。二是出台《湖州银行集团及关联客户统一授信暂行管理办法》。三是加强统一授信管理。集团、关联客户以及关联个人纳入关联集团授信管理。四是强化贷后监测。

(五)截至年末对外投资和自办企业实体情况

截至年末公司无自办企业实体。

投资业务按持有目的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2019年末余额分别为77.52亿元、140.01亿元、11.10亿元、0.003亿元。其中,国债持有情况如下:

债券种类	票面利率(%)	面值(人民币千元)	到期日
09附息国债11	3.6900	55,000.00	2024-06-11
13附息国债03	3.4200	20,000.00	2020-01-24
13附息国债05	3.5200	50,000.00	2023-02-21
13附息国债11	3.3800	30,000.00	2023-05-23
13附息国债18	4.0800	110,000.00	2023-08-22
14附息国债03	4.4400	500,00.00	2021-01-16
14附息国债05	4.4200	30,000.00	2024-03-20
14附息国债21	4.1300	30,000.00	2024-09-18
15附息国债02	3.3600	60,000.00	2022-01-22
15附息国债03	3.3100	70,000.00	2020-02-05
15附息国债05	3.6400	180,000.00	2025-04-09
15附息国债16	3.5100	100,000.00	2025-07-16
15附息国债19	3.1400	70,000.00	2020-09-08
15附息国债26	3.0500	120,000.00	2022-10-22
16附息国债02	2.5300	30,000.00	2021-01-14

16 附息国债 04	2.8500	50,000.00	2026-01-28
16 附息国债 07	2.5800	60,000.00	2021-04-14
16 附息国债 10	2.9000	350,000.00	2026-05-05
16 附息国债 17	2.7400	80,000.00	2026-08-04
16 附息国债 20	2.7500	50,000.00	2023-09-01
17 附息国债 04	3.4000	30,000.00	2027-02-09
17 附息国债 10	3.5200	120,000.00	2027-05-04
17 附息国债 13	3.5700	10,000.00	2024-06-22
17 附息国债 27	3.9000	10,000.00	2024-12-21
18 附息国债 01	3.8100	10,000.00	2023-01-18
18 附息国债 11	3.6900	50,000.00	2028-05-17
18 附息国债 13	3.6100	100,000.00	2025-06-07
18 附息国债 27	3.2500	160,000.00	2028-11-22
18 附息国债 28	3.2200	230,000.00	2025-12-06
19 附息国债 04	3.1900	200,000.00	2024-04-11
19 附息国债 06	3.2900	290,000.00	2029-05-23
19 附息国债 07	3.2500	170,000.00	2026-06-06
19 附息国债 13	2.9400	310,000.00	2024-10-17
19 附息国债 16	3.1200	100,000.00	2026-12-05
合　计		3,385,000.00	

（六）报告期抵债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抵债企业	2019 年末余额	种类	比例（%）
湖州赛石经贸有限公司	694	房屋	100
浙江巨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25	房屋	100
合　计	3,719		

报告期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审计数
期初余额	694
报告期从本年损益中计提	0
报告期收回	0
报告期转出	0
报告期核销	0
期末余额	694

（七）逾期未偿付债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逾期未偿付债务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承担连带责任导致重大资产损失的情况。

四、新年度业务发展计划

2020年公司工作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

性改革为主线，谋深谋实“金融+绿色+科技+合作+风控”发展战略，咬定“三年上市、三年资产1,000亿、绿色金融标杆行”和“市内五个第一”目标，持续做好“做大规模、做小风险、做优结构、做强科技”四篇文章，走实走宽深耕本土、拥抱科技、开放合作的高质量发展的绿色路子，不断开创湖州银行高质量赶超发展的新局面。

2020年主要工作目标：公司治理目标：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运行传导机制进一步规范，资本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发展目标**：总资产增长15%。**质量目标**：不良贷款率控制在0.9%以内，资本充足率保持在11%以上，拨贷比达2.5%，拨备覆盖率达到250%以上。**效益目标**：净利润增长10%，股东回报率每股0.1-0.12元（按现有股本计算）。**管理目标**：经营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能力和技术有明显提高；坚决杜绝重大案件，确保经营安全；队伍建设进一步增强，企业文化建设进一步提升，客户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例会情况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28日在湖州银行419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22项议案。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5月20日在湖州银行419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购买固定资产的议案》。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7月29日在湖州银行417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等8项议案。

4、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0日在湖州银行417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1-3季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等31项议案。

（二）董事会临时会议情况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6月17日在湖州银行419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德清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受让公司股份的议案》。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6月26日在湖州银行2326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公司股份的议案》。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8月16日在湖州银行2326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杭州甘灵实业有限公司转让公司股份的议案》等3项议案。

4、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在湖州银行2326会议室

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设立“湖州银行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保障基金”的议案》等2项议案。

5、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10月8日在湖州银行417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等27项议案。

6、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11月6日在湖州银行417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股东转让公司股份的议案》等2项议案。

7、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12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六、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本届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决议，向投资者按每股0.10元分配现金红利91,203,540.00元；未分配利润剩余1,271,578,739.25元结转下一年度。

本届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9 年度财务预算的决议行使职责。2019 年末，资本充足率达到 13.30%，高于股东大会目标 2.30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率（五级分类）为 0.59%，低于股东大会通过目标 0.31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629.42%，超过股东大会通过目标 329.42 个百分点。股东回报率，达到股东大会通过的每股 0.10 元的目标。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一、2019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28日召开。会议听取了《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行长工作报告》等15个报告，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等6项议案，并对《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意见，通报了银行保险业监管部门的监管检查意见及整改执行情况、董事会近期会议情况。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7月30日召开。会议听取了《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上半年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等7个报告，通报了湖州银保监分局对公司2018年度监管意见、董事会近期会议情况。

3、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10月8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等14项议案，通报了《中国银保监会湖州监管分局办公室关于湖州银行“两会一层”履职评价的评估督导意见》《湖州银行监事会关于 “两会一层”履职评价评估督导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以及董事会近期会议情况。

4、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0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1-3季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等13项议案，通报了近期董事会会议情况。

（二）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出席了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列席了董事会会议。

二、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1、依法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战略转型有序推进，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内控管理不断提升，经营成果客观真实，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成员认真履行职责，未发现其履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财务状况和资产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客观、完整和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保持业务持续稳定发展，经营效益稳步提高的同时，面对严峻的风控形势，努力控制信贷资产质量，着力提高风险控制能力。按贷款风险五级分类法，2019年末不良贷款比率为0.59%，比年初下降0.07百分点。

3、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水平逐步提高，各治理主体职责更加明晰，履职更加高效，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在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和执行情况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4、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交易过程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5、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公司已按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计算，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

监事会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无异议，认为董事会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第十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诉讼、仲裁事项和重大案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也未发生重大案件。公司涉及贷款类诉讼案件66件，其中作为原告已起诉案件66件，涉及金额（本金下同）人民币8,773.828万元，收回1,467.23万元。

二、收购、合并及出售资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对闲置房产的统一管理，共出售闲置房屋17套，处置金额共计1,745.46万元(含税价)，资产处置净损益为1,146.01万元。

三、购置重大资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购置房屋二处，一处位于杭州市江干区城星国际中心1幢2301-2308、2401-2408、杭州市江干区城星路94、96号房屋，现为公司杭州分行的营业用房；另一处位于红旗路268号公司办公大楼1-10层，现用于公司总行办公用。

四、关联交易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有关的银行保险业监督管理部门的规定，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价格，坚持商业原则，未优于其他客户。

2、关联交易余额情况。按照银保监口径，报告期内，公司同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余额共126户9.42亿元，主要为授信类关联交易125户，授信余额9.42亿元（其中关联自然人101户，授信余额0.72亿元，关联法人24户，授信余额8.70亿元）；非授信类关联交易1户，金额3.6万元，关联方为湖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用于支付公司燃气采购款。

3、关联交易指标情况。最大一户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1.5亿元，占公司资本净额的2.53%，单个关联方所在集团的合计授信余额最大为6.185亿元，占公司资本净额的10.42%，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占资本净额的比重是15.87%，符合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商业银行对单个关联方主体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商业银行资本净额的10%，对单个关联方所在集团的合计授信余额不得超过商业银行资本净额的15%，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商业银行资本净额的50%”的监管规定。

4、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集团客户	交易对象	2019年末余额	形式	风险状况
湖州城投系	湖州市民生建设有限公司	150,000	授信业务	正常类
	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公交枢纽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	授信业务	正常类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	授信业务	正常类
	湖州市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	授信业务	正常类
	湖州广播电视总台	20,000	授信业务	正常类
	湖州广电梅地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00	授信业务	正常类
	湖州市市场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授信业务	正常类
	湖州市水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500	授信业务	正常类
	湖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6	非授信类（购燃气）	正常类
湖州大东吴系	湖州大东吴绿色智造产业园有限公司	9,000	授信业务	正常类

5、持股占公司股本5%以上的股东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1户，为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15,000万元；持股占公司股本5%以上的股东的关联方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共有8户，分别为湖州市民生建设有限公司15,000万元、湖州市交通投资集团公交枢纽发展有限公司15,000万元、湖州市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2,000万元、

湖州广播电视总台2,000万元、湖州广电梅地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1,000万元、湖州市市场发展有限公司1,000万元、湖州市水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850万元、湖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3.6万元。

6、持股占公司股本5%以下的股东与公司发生授信类交易在3,000万元以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交易对象	授信类交易	业务类型	风险状况
德清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	授信业务	正常
浙北大厦集团有限公司	95,000	授信业务	正常
德清联创科技新城建设有限公司	53,500	授信业务	正常

7、报告期内，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运作正常。

五、重大托管、担保、承诺、委托资产管理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贷款承诺1.11亿元。

六、对外捐赠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个人对外捐赠的款项为1,170.27万元，其中员工个人捐款16.54万元。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编制的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

八、公司、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接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处罚。公司因虚增存贷款、贷后检查不尽职、部分信贷资金被挪用、同业投资未严格比照自营贷款管理等被中国银保监会湖州监管分局处罚人民币135万元；因未按规定进行国际收支统计申报被国家外汇管理局湖州市中心支局处罚人民币5万元。

九、报告期内公司名称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名称无变更。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见附件）。

董事长签名：　吴继平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3月25日

监事长签名：张恩林

附件：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0〕865号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银行）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湖州银行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湖州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湖州银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湖州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湖州银行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湖州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湖州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

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湖州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懿忻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晗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资 产 负 债 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号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8,349,194,603.91	8,737,038,539.43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	880,739,444.44	290,000,000.00
存放同业款项	2	579,448,204.58	432,053,411.5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	280,028,134.74	30,389,525.56
贵金属				拆入资金	16	550,894,444.44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3,441,148,109.29	298,94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利息	4		320,321,174.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	2,755,670,723.81	387,000,0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5	34,551,457,564.06	26,861,545,832.03	吸收存款	18	52,733,712,323.71	43,268,875,923.91
持有待售资产	6	5,269,577.76		应付职工薪酬	19	152,361,166.38	123,616,333.20
金融投资：	7	22,863,392,686.15	14,458,804,572.33	应交税费	20	32,899,700.26	259,604,411.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51,961,126.64		应付利息	21		924,704,173.64
债权投资		14,000,834,832.48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债权投资		1,110,346,727.03		预计负债	22	33,760,903.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0,000.00		应付债券	23	9,108,660,922.20	3,162,201,212.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91,519,960.00	其中：优先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86,873,341.40	永续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5,881,836,386.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	29,431,531.00	2,355,240.75
应收款项类投资			4,998,574,883.99	其他负债	24	190,265,029.27	170,687,884.51
长期股权投资				负债合计		66,748,424,324.04	48,619,434,706.02
投资性房地产				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	8	792,453,206.00	392,883,003.85	股本	25	1,013,372,667.00	912,035,400.00
在建工程	9	80,944,616.17	51,827,681.74	其他权益工具			
无形资产	10	97,781,376.40	74,748,938.85	其中：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	347,466,758.87	337,172,579.57	永续债			
其他资产	12	96,523,556.69	58,170,755.45	资本公积	26	458,392,494.07	181,741,755.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7	8,904,281.79	4,559,979.76
				盈余公积	28	402,271,003.29	326,573,401.76
				一般风险准备	29	944,380,843.58	657,035,986.33
				未分配利润	30	1,629,334,646.11	1,322,125,260.46
				股东权益合计		4,456,655,935.84	3,404,071,783.47
资产总计		71,205,080,259.88	52,023,506,489.4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1,205,080,259.88	52,023,506,489.49

法定代表人：吴继平　　行长：应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应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银章

利 润 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1,746,198,190.70	1,647,588,347.69
利息净收入	1	1,764,449,222.07	1,708,040,636.84
利息收入	1	3,157,021,308.31	2,669,791,481.49
利息支出	1	1,392,572,086.24	961,750,844.6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	-151,516,949.92	-99,979,641.0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	22,111,762.59	24,788,032.7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	173,628,712.51	124,767,673.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	2,596,445.95	19,643,370.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	106,103,862.62	4,749,041.6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4,123,807.14	6,363,801.89
其他业务收入	6	2,217,634.87	2,375,402.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10,673,888.34	2,732,969.08
其他收益	8	7,550,279.63	3,662,766.21
二、营业总支出		729,473,681.36	1,009,989,627.28
税金及附加	9	19,132,394.20	14,573,138.23
业务及管理费	10	605,066,348.59	498,863,273.05
信用减值损失	11	105,263,289.4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12		496,535,717.48
其他业务成本	13	11,649.15	17,498.52
三、营业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6,724,509.34	637,598,720.41
加:营业外收入	14	4,117,712.64	10,501,671.87
减:营业外支出	15	33,839,600.57	8,978,272.45
四、利润总额（净亏损以“-”号填列）		987,002,621.41	639,122,119.83
减:所得税费用	16	230,026,606.16	150,442,363.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6,976,015.25	488,679,756.1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6,976,015.25	488,679,756.1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	-714,474.08	9,979,530.4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4,474.08	9,979,530.4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43,276.12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979,530.46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3,357,750.20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6,261,541.17	498,659,286.6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1	0.5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1	0.54

法定代表人：吴继平　　行长：应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应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银章

现 金 流 量 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8,524,717,326.87	6,026,449,086.5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590,000,000.00	40,00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21,338,000.00	803,123,2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406,927,924.26	2,022,636,675.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19,662,654.18	16,595,792.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19,969,905.31	8,908,804,754.6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7,719,789,267.34	4,243,078,728.8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698,638,466.02	-60,745,673.18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26,050,486.70	894,472,618.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4,150,086.17	298,253,033.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3,528,143.43	293,001,792.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245,941,966.90	210,355,946.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10,821,484.52	5,878,416,446.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9,148,420.79	3,030,388,307.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088,264,415.38	37,056,951,655.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99,799,531.15	690,638,406.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747,844.62	2,794,489.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02,811,791.15	37,750,384,551.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044,748,910.52	40,688,288,47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1,198,155.21	18,112,528.0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535,947,065.73	40,706,400,998.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3,135,274.58	-2,956,016,446.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7,988,005.9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353,077,370.00	2,186,613,173.5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31,065,375.91	2,186,613,173.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90,000,000.00	1,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552,489.21	188,390,999.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5,552,489.21	1,388,390,999.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5,512,886.70	798,222,174.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23,807.14	6,363,801.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5,649,840.05	878,957,837.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80,179,649.11	3,201,221,811.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35,829,489.16	4,080,179,649.11

法定代表人：　吴继平　　行长：　应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应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邵银章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2,035,400.00				181,741,755.16		4,559,979.76	326,573,401.76	657,035,986.33	1,322,125,260.46	3,404,071,783.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5,058,776.11			4,479,369.18	9,538,145.29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12,035,400.00				181,741,755.16		9,618,755.87	326,573,401.76	657,035,986.33	1,326,604,629.64	3,413,609,928.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337,267.00				276,650,738.91		-714,474.08	75,697,601.53	287,344,857.25	302,730,016.47	1,043,046,007.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4,474.08			756,976,015.25	756,261,541.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337,267.00				276,650,738.91						377,988,005.9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1,337,267.00				276,650,738.91						377,988,005.9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5,697,601.53	287,344,857.25	-454,245,998.78	-91,203,54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5,697,601.53		-75,697,601.5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87,344,857.25	-287,344,857.25	
3. 对股东的分配										-91,203,540.00	-91,203,540.00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13,372,667.00				458,392,494.07		8,904,281.79	402,271,003.29	944,380,843.58	1,629,334,646.11	4,456,655,935.84

法定代表人：吴继平　　行长：应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应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银章

所 有 者 权 益 变 动 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2,035,400.00				142,104,888.76		-5,419,550.70	367,888,813.75	541,139,190.76	1,038,867,294.26	2,996,616,036.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9,636,866.40			-90,183,387.61		50,546,521.21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12,035,400.00				181,741,755.16		-5,419,550.70	277,705,426.14	541,139,190.76	1,089,413,815.47	2,996,616,036.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79,530.46	48,867,975.62	115,896,795.57	232,711,444.99	407,455,746.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979,530.46			488,679,756.18	498,659,286.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8,867,975.62	115,896,795.57	-255,968,311.19	-91,203,54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8,867,975.62		-48,867,975.6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15,896,795.57	-115,896,795.57	
3. 对股东的分配										-91,203,540.00	-91,203,540.00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2,035,400.00				181,741,755.16		4,559,979.76	326,573,401.76	657,035,986.33	1,322,125,260.46	3,404,071,783.47

法定代表人：吴继平　　行长：应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应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银章